

东莞石碣名颜汇医疗美容诊所注销告知书

送达公告

东莞石碣名颜汇医疗美容诊所：

经调查，你单位已停业且搬离登记地址，事实没有经营。以上事实有现场照片等证据予以证明。根据《卫生行政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八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注销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（登记号：MA56P6QH944190019D2162）的决定。

因直接送达、留置送达及邮寄送达等方式均无法向你单位送达《行政许可注销告知书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行政许可注销告知书》（东卫（5）许注告〔2025〕1号）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如你单位对此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到东莞市石碣镇卫生健康局（地址：东莞市石碣镇政文路1号，电话：0769-83006688）进行陈述、申辩，或提出听证申请。逾期未陈述、申辩或提出听证申请的，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、申辩或听证权利。



行政许可注销告知书

东卫（5）许注告〔2025〕1号

东莞石碣名颜汇医疗美容诊所：

经调查，你单位已停业且搬离登记地址，事实没有经营。以上事实有现场照片等证据予以证明。根据《卫生行政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八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注销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（登记号：MA56P6QH944190019D2162）的决定。

你单位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进行陈述、申辩或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陈述、申辩或提出听证申请的，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、申辩或听证权利。

联系人：袁健伟

联系电话：0769-83006688

单位地址：东莞市石碣镇政文路1号

